

云南省发电

发电单位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签批盖章 赵 金
云南省文明办 宣 宇 才

等级平急·明电 云宣发电〔2019〕29号 云机发 号

关于组织开展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 征文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州市委宣传部、文明办，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文联：
经省委领导同意，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决定在全省组织开展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现将《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实施方案》转发你们，请结合当地实际，广泛发动和组织，确保活动取得实效，达到预期目的。

中共云南省委宣传部

云南省文明办

2019年4月28日

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 活动实施方案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大力弘扬爱国主义精神，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隆重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广泛组织开展“我和我的祖国”群众性主题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中办发〔2019〕28 号）文件精神，贯彻落实全国“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的要求，经研究，由省委宣传部、省文明办主办，省教育厅、省文化和旅游厅协办，省文联承办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面向全省相关门类专业人士和社会各界文艺、文学爱好者广泛征集，力求征集到一批政治过硬、反映云南特色的精品佳作，特制定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实施方案。

一、活动主题

紧紧围绕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这一主线，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艺工作和对云南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指示精神，结合我省深化开展“幸福思源，脱贫感恩”教育实践活动，教育和引导云南边疆各族人民永远听党话、跟党走、感党恩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把以“个人”与“国家”的关

系为视角，用文艺、文学的形式生动展现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云南取得的辉煌成就，生动展现云南边疆各族人民追求幸福生活努力奋斗的精神风貌。表达边疆儿女对祖国的赤子之情，激励和鼓舞云南各族人民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进一步坚定谱写好中国梦云南篇章的信心和决心，再接再厉、奋发图强，同心协力建设好家乡、守护好边疆，努力创造各民族更加美好的明天。

二、组织机构

活动设立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组委会。

主任：赵金 省委常委、省委宣传部部长

副主任：罗杰 省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宣宇才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省文明办主任

李勇 省文联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

海江 省文明办专职副主任

李联斌 省委宣传部巡视员

陈世波 省委省高校工委副书记

王江红 省文化和旅游厅副厅长

张维明 省文联党组成员、副主席

成员：江云华 省文明办思想道德建设处处长

侯炳霞 省委省高校工委大学生工作部部长

尹耀 省文化和旅游厅临时机关党委委员

胡性能 省作家协会秘书长

李春华 省摄影家协会秘书长

黑 燕 省电视艺术家协会秘书长

魏中国 省文联文艺理论研究室主任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云南省文联,魏中国兼任办公室主任,负责日常工作。

三、征集时间

面向全省社会各界与重点征集相结合,分为两个层次进行:

第一层次:与全国同步参评,在全国征文启事发布之日起至2019年6月30日;

第二层次:省内组织评选宣传,以云南省拟征文启事发布之日起延至2019年7月30日,并进行优秀作品评奖、成果运用、宣传。

四、征集体裁及投稿办法

(一) 文学类

中短篇小说、中短篇报告文学、散文(10000字以内)和诗歌。

投稿方式:直接向《诗刊》社、《人民文学》杂志社、《民族文学》杂志社、《中国作家》杂志社投稿。

1. 诗歌。投稿邮箱:shikanzg@163.com,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10号《诗刊》社“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办公室。邮编:100026, 联系电话:010—65938613

2. 中短篇小说和散文。投稿邮箱 1: wohewodezuguo1@sina.com; 邮寄地址 1: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人民文学》杂志社“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办公室, 邮编:100026, 联系电话: 010—65030607, 投稿邮箱 2: mzxwz@163.com, 邮寄地址 2: 北京市西城区后海南沿大翔凤胡同 3 号《民族文学》杂志社“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办公室, 邮编 100009, 联系电话: 010—66570580。

3. 报告文学。投稿邮箱: 50049094@qq.com, 邮寄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农展馆南里 10 号《中国作家》杂志社“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办公室。邮编:100026, 联系电话: 010—65389566。

所有以邮寄方式来信来函投稿, 均需提供 u 盘或光盘 word 文档电子版, 稿件需注明作者姓名、笔名、性别、联系地址、邮政编码、手机或电话。

4. 请所有向以上刊物投稿的作家同时发一份稿子到云南省作协电子邮箱: 289915877@qq.com 联系人: 李朝德, 联系电话: 13211606722

(二) 摄影类

作品要求为近几年创作且未经发表的记录类影像, 允许适度调整亮度, 但不允许修改图片内容; 彩色、黑白均可, 题材需符合征集内容, 单幅、组照均可(组照 4-8 幅), 每组组照按一幅作品计算。

投稿方式：

1. 电子版投稿：投稿邮箱 wh@pop-photo.com.cn. 要求：JPG 格式，每幅作品的文件量不大于 500K，长边要求 600-1000 像素。投稿者在邮件里注明真实姓名、通讯地址、邮箱、电话、身份证号、作品标题、拍摄时间、地点、以及简要说明。经过评选，入展照片主办单位将统一调取作品的大尺寸数据文件（JPG 最高格式压缩文件建议不低于 10MB，须带有完整的 exif 数据；胶片拍摄的请扫底）。请投稿者在接到通知后按时提供，逾期未提供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凡因提交的个人信息不全面而影响联络的，视为自动放弃参展资格。

2. 邮寄方式：北京东城区金宝街 67 号隆基大厦南楼二层《大众摄影》“我和我的祖国”征稿办公室，邮编：100005。联系电话：010-65250934 010-65130094。

3. 请所有向以上刊物投稿的作者同时发一份作品至云南省摄协。投稿电子邮箱：2033931272@qq.com. 联系人：王豪，联系电话：18687102055。

（三）短视频类

时长 15 分钟以内的视频短片，分辨率：1920*1080，编码：H264，码率：9000kpbs 以上，格式：Quick Time，字幕：简体中文（/英文），语言：中文标准普通话。

投稿方式：

1. 发送邮箱：cfphdb@126.com。投稿短片采用压缩格

式，每部作品的文件量不大于 800M，通知入选后报送原片。投稿者均需附作品对应文档填写作者真实姓名、通讯地址、邮箱、电话，身份证号，注明作品标题、拍摄时间、地点、以及创作说明，凡因提交的个人信息不全面而影响联络的，视为自动放弃入选资格。

2. 邮寄方式：需以 U 盘等存储介质方式寄送，同时附电子版文档（包括作者真实姓名、通讯地址、邮箱、电话，身份证号，注明作品标题、拍摄时间、地点、以及创作说明等内容）。

邮寄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22 号中国电影家协会 612 室“我和我的祖国”征稿办公室 邮编：100013，联系电话：010—64296408。

3. 请所有投稿的作者同时将稿子发一份到云南省视协电子邮箱：985439376@qq.com, 联系人：赵晓春，联系电话：13888798897。

五、相关要求

1. 来稿作品需拥护党的领导，拥护社会主义，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传播社会正能量，突出思想性和艺术性。

2. 突出云南边疆民族特色和独特的地域文化，突出当前正在全省开展的打赢打好云南脱贫攻坚硬仗故事。

3. 来稿作品必须为原创作品，且此前未在国家正式出版物发表，符合体裁要求，用少数民族文字创作的作品请译

成汉语投稿。

4. 投稿者应对作品拥有完整的著作权，并保证其所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5. 来稿版权归活动主办方所有，活动主办方有权对征集作品公开发表、结集出版、播出推送、展览展示等。

6. 本征稿启事解释权属于主办单位。凡投稿者，即视为已同意本征稿启事所有规定。

六、有关成果运用

(一) 所征集作品将推荐到中宣部、中央文明办、教育部、文化和旅游部、中国文联、中国作协联合开展“我和我的祖国”大型征文征集活动办公室，择优在人民日报、光明日报、中国文化报、中国教育报、中国艺术报、文艺报、人民文学、中国作家、诗刊、民族文学、中国摄影、大众摄影和“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人民网、新华网、中国文明网、中国文艺网、中国作家网等媒体刊发。

(二) 所征集作品还将由云南省“我和我的祖国”征文征集活动组委会邀请相关艺术门类专家学者分别组成评委会进行评审，并按照不同艺术门类进行奖励，优秀作品将结集出版。

(三) 凡云南作家参加“我和我的祖国”征文投稿并在《诗刊》、《人民文学》、《民族文学》、《中国作家》、人民日报、光

明日报、文艺报发表，提供刊原件后省作协按每千字 300 元给予奖励，凡属云南省作协会员发表在以上重点刊物作品，除获得奖励外，来年可再兑现“云南省作协重点刊物扶持津贴”。对于优秀的征文作品（包括未在以上刊物发表的作品），省作协将推荐到《边疆文学》、《云南日报》等刊物发表。

（四）云南作家参加“我和我的祖国”征文优秀作品将在《边疆文学》刊登发表。

（五）摄影类、短视频类征集将结合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暨“我和我的祖国”活动进行展览展示。

